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赫美集团

公告编号：2016-064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重庆美世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业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收到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浩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美资产”）以及深圳赫美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赫美珠宝”）分别与重庆美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世科技”）于2016年5月23日签署了关于出售或出租珠宝及其它资产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美世科技成立于2015年11月，注册地址为重庆市江北区嘉陵一村。美世科技主要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网络技术开发、电子商务及互联网信息的发布。创始团队主要来自时尚品牌运营领域、互联网珠宝领域、计算机领域，现已形成了较强的产品开发及商务拓展能力，并于近期推出了互联网产品——“美世”（以下简称“美世平台”或“平台”）。

美世平台致力于整合商业体会籍资源及优质消费类品牌资源，聚集大量女性消费群体，打造一站式高品质生活方式的女性会员平台。会员可在平台中获得合作产品的免费享用权，使更多用户体验到高品质消费品，从而普及高品质生活理念；同时优质品牌在会员互动中能有效捕捉市场需求，优化产品体验，合作商家可在会员体验商品过程中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美世平台制定了完善的会员体系及积分制度，会员可根据会员等级按照相应积分使用规则在平台享受产品及服务。美世科技鼓励会员在平台及合作商家（品牌连锁店、购物中心）进行体验、消费。会员参与上述体验、消费的同时可获得会员积分，随着积分的累积可提升会员等级。美世平台的推出为高品质消费类品

牌提供了良好的体验平台,有利于促进消费品行业的供给侧改革,加快消费升级。

二、 协议主要内容

(一) 合作目标

浩美资产、赫美珠宝及美世科技本着长期平等合作、互利互惠、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原则,充分利用浩美资产及赫美珠宝的珠宝资源和美世平台,有效整合资源和需求,实现整体利益的最大化。浩美资产可利用美世平台提高珠宝及其他资产的使用效率,丰富资产运营管理手段,提高资产运营管理能力;赫美珠宝可利用美世平台提高产品知名度,挖掘市场潜在用户,从而促进赫美珠宝设计师品牌的建立。

(二) 合作内容

浩美资产拥有珠宝货品及其它品类资产,可对外销售或提供租赁服务;赫美珠宝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出众的珠宝设计能力、珠宝制造能力,并拥有以上述设计、制造能力而生产的钻石镶嵌、黄金等贵金属珠宝货品,可对外销售;美世科技定位拥有珠宝流通及处置平台即美世平台,希望拓展珠宝渠道用于向平台用户提供免费珠宝佩戴等服务。

浩美资产及赫美珠宝或其指定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美世科技的业务需求向其提供珠宝或其他资产,供美世科技在平台进行展示,为平台用户提供服务。

三、 对公司的影响

- 1、协议的签署和实施,将促进公司布局珠宝产业链,进军品质消费品行业。
- 2、协议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活动和经营利润将产生积极作用。
- 3、浩美资产及赫美珠宝与美世科技的合作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 风险提示

本协议属于业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其成果未来在市场产生的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